

# 教部黑名單 涉賭球員禁任教

## 封殺出局？

教育部將職棒涉賭球員列入「黑名單」，要求學校聘請運動教練或教師時，不管是正式教職、運動教練、約聘或社團教練等工作，名單中人物均須排除在外。因此，無論司法判決有罪或無罪，涉賭球員除遭中華職棒終身禁賽，工作權也全面受限，擔任台北市陽明高中棒球隊教練的廖敏雄（中）首當其衝。  
(記者朱沛雄攝)



### 不論有罪無罪均不得聘用

〔記者林曉雲、葛祐豪、項程鎮／綜合報導〕職棒球員一旦涉賭，不但中華職棒終身禁賽，連到學校教球、出任社團教練都不可以！教育部日前公告一份職棒涉賭球員的「黑名單」，無論司法判決有罪或無罪，都不得聘用，律師林振煌批教育部單憑一紙行政命令就剝奪涉賭球員工作權，恐有違憲違法爭議。

黑名單禁令直接衝擊到的就是目前在台北市陽明高中教球的前時報鷹棒球王子廖敏雄和在高雄市中正國小教球的前時報鷹教練陳耿佑。教育部表示會要求學校在合約期滿後不再續聘。

### 廖敏雄、陳耿佑首當其衝

廖敏雄昨天聞訊感嘆說，如今每個月只領三萬多，一心只想回饋基層，如果還是被封殺，也只能離開。陽明高中校長朱桂芳表示，廖敏雄曾經迷途的人生經歷更能提醒學生重視品德，而且，廖敏雄今年帶領陽明高中棒球隊首次擠進全國前八強，敬業與專業態度很受家長信任及學生愛戴。朱桂芳無奈表示，教育部是上級機關，學校若收到指示，還

是得配合辦理。

陳耿佑昨天隨棒球隊移地訓練，中正國小校長陳昭彬表示，陳耿佑是學校體育班家長後援會外聘的教練，沒佔學校的缺，校方無權干涉。

陳耿佑五年前應聘到中正國小棒球隊，輔佐總教練尤仲評，率領該校連年勇奪高雄市第一名，並拿過諸羅山盃國際少棒賽冠軍。家長強調並不在乎陳耿佑的過去，重要的是他沒有將心力放在球隊訓練上，陳耿佑教球認真，不會因此解聘他。

### 教育部：配合體委會辦理

教育部體育司科長呂生源表示，去年十二月廿四日，體委會向行政院長劉兆玄簡報提振棒運策略，要求教育部禁止涉賭球員進入學校擔任教練，劉揆即指示教育部配合嚴格執行。教育部日前即根據體委會提供的職棒涉賭球員名單，透過不適任教師管道對外公告，要求學校聘請運動教練或教師時，不管是正式教職、運動教練、約聘或社團教練等工作，都不可聘用名單中人。

長期鑽研運動法學的林振煌律師認為，教育部不分青紅皂白一律斷絕涉球

### 剝奪工作權 爆違憲爭議

教育部內部對於是否可剝奪無罪球員教球的工作權也是意見分歧，有人主張應把無罪者從名單中拿掉，畢竟教師聘用規定也沒有如此嚴格；但也有人認為，中華職棒採最高標準，一旦涉賭永不得打職棒，行政院政策精神在於遏止職棒打假球的賭風，為人師表的道德要求原本就要高，因此不管處罰輕重，都不適合進入校園教導下一代。

教育部人事處長陳國輝表示，依照教師法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不能聘用的教師是指被判處有期徒刑一年以上且未獲緩刑者，如果無罪或緩刑者也都不應聘用，確實更嚴格。

人權團體認為這種打擊職棒賭風的手段太超過了，改過自新的人就是活教材，應該積極鼓勵；教師團體則主張教育界也有流氓教授，主管機關如今不給改過自新的球員機會，讓人不解。  
(相關新聞刊A3)

# 廖敏雄無奈：不得已只有離開

【記者黃照敦／台北報導】教育部針對職棒簽賭黑名單，將依法律或行政指導要求學校不再聘用這些球員。昨天聽到消息，前「棒球王子」廖敏雄無奈又略帶生氣地說：「如果有這樣的政策，我真的不知道該說什麼，最後也只好選擇離開。」

## 走過放水球人生低潮 投身基層奉獻教球

目前在台北市陽明高中擔任教練的廖敏雄，這幾年在基層教球經營得有聲有色，陸續帶過重慶國中、大理高中，一年多前轉任陽明，工作態度認真，頗受好評。

廖敏雄過去在時報鷹隊因牽涉到職棒放水案，讓他陷入長達十年人生最低潮，廖敏雄最後選擇勇於面對走出來，並投身基層教球奉獻，兩年多前也應邀擔任職棒統一獅隊春訓法治教育講師，分享個人經歷，勸勉職棒後輩能夠珍惜現在，不要重蹈覆轍。「因為沒球打的日子真的更痛苦。」廖敏雄深切地說。

坦承犯錯的廖敏雄最後被判緩刑三年，這段期間，他帶隊無法正式掛名，比賽時也不能進球員休息室指導，只能在看台遙控指揮球員，前年底他的球監結束，去年初台灣盃青棒賽終於解禁，可直接進場指導球員。

## 勤勉後輩勿重蹈覆轍 沒球打的日子更苦

原以為雨過天青，可當個「正常教練」，昨天又赫然聽到可能被封殺，廖敏雄無奈甚至氣憤的說：「當年只剩下幾個人還留在這裡，我們長期努力，也付出過代價，每個月薪水頂多三萬多，沒辦法再奢求什麼，只想在基層貢獻己力，如果還要這樣（封殺我們），最後不得已，我真的只有選擇離開。」

廖敏雄曾是月領三十萬的職棒紅星，也是新生代全壘打王，是台灣職棒初期人氣最旺的球員，後來他會到中國打球，也嘗試回到台灣大聯盟，都因敏感身分而被拒。

廖敏雄感嘆地表示，這些年來，他已經付出代價。

# 何紀賢質疑：無罪為何也封殺

【記者黃照敦／台北報導】四年前離開職棒圈後，前台灣隊國手、興農牛隊左投何紀賢回到淡水老家，投入房仲業，憑著苦幹精神，現已升上分店組長，開創事業第二春。

## 聽聞被列黑名單 直言「這不公平吧？」

每天騎著機車穿梭在街頭巷尾，未滿三十三歲的何紀賢，拿出投手丘上操出來的衝鋒精神，賣起房子成績還不錯，不過他還是想有朝一日能奉獻自己的棒球專業。

昨天聽到自己名列教育部黑名單中，何紀賢語調上揚：「這不公平吧，我不喜歡。」清楚表達自己的立場。

何紀賢職棒生涯拿過三十勝，曾是國家隊王牌左投。他表示，趁年輕先在其他領域打拚，將來也許有機會回到學校去教球，現在淡水地區沒有一支基層球隊，很多朋友找他，規劃到學校去組隊，希望能讓淡水棒球重新站起來。

何紀賢說：「我當年（二〇〇五年八月）被捲入職棒簽賭案後，很快就交保，球團以此理由把我解約，官司一拖兩年多，但去年二月法院判決無罪，我也無法再回職棒，誰又來為我說話？」

## 改買房子成績不錯 仍盼回基層教球

何紀賢雖然離開球場，還一度改名「何承恩」，當過工人、也賣過雞腳凍，最後選擇在故鄉落腳賣屋，這段辛酸歷程，旁人無法體會，因此對教育部有所謂的「黑名單」，他相當不以為然，「對後來證明清白的年輕球員影響很大。」何紀賢說。

擁有B級教練證的何紀賢是淡水少棒一九八八年最後一個畢業生，他打算未來在老家淡水教球，他直言：「實在不合理，這個政策是誰想出來的啊？」何紀賢強調，若球員真有明確涉賭證據，或是判刑確定，就不該回去（基層），但若沒有，不能以「黑名單」封殺別人。

# 美日基層教練 多排除涉賭球員

【記者吳清正／台北報導】

美日職棒對於涉及簽賭、打放水球的球員，一律處以永久禁賽，雖然對於這些球員參與業餘基層棒球沒有明確規範，但基層球隊基本上不會找涉案球員擔任教練。

一九一九年世界大賽期間發生的「黑襪事件」，共有「無鞋喬」傑克森等八名白襪球員涉收錢打放水球，經聯邦檢察官和大陸集團調查，判決八人都終身禁賽，其中有數位球員多次向大聯盟提出上訴，都未能獲解禁。

保有大聯盟四千二百五十六支安打紀錄的羅斯，因簽賭球賽，一九八九年被判終身禁賽，也喪失入選名人堂的資格，羅斯曾兩度向大聯盟上訴，也都沒有解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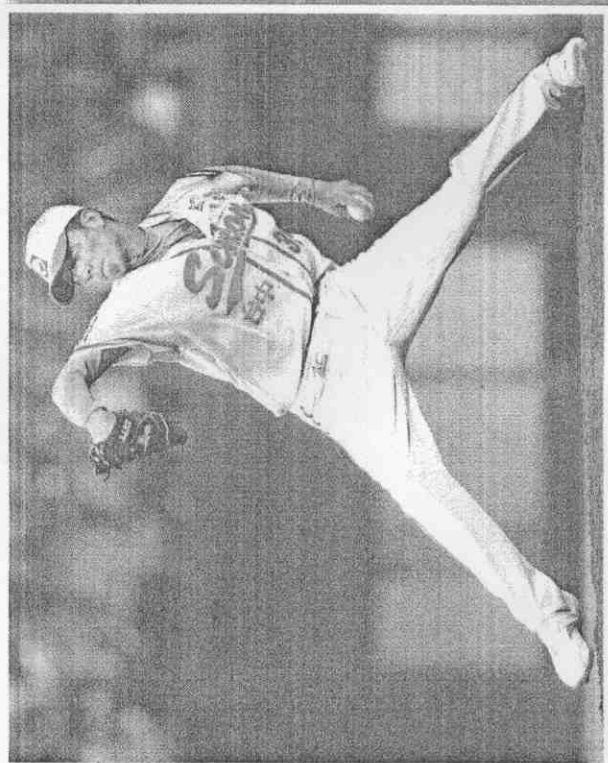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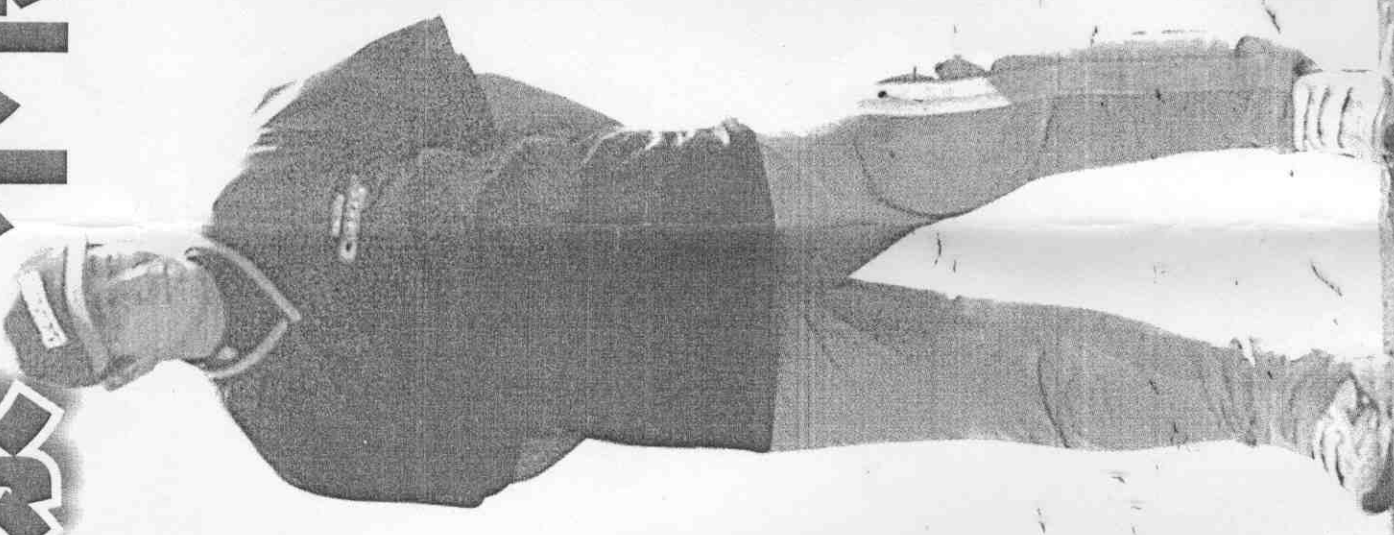
日本職棒一九六九年也發生「黑霧事件」，西鐵隊池永正明等六名球員被終身禁賽，後來池永正明獲不起訴處分，他本人和棒球界友人多次請願，都不得復權，直到二〇〇五年三月十六日，終於在球團老闆會議上獲准復權，二〇〇八年復出擔任球評，同年十一月接任社會人球隊監督。

（資料照，記者林正瑋攝）



一九一九年世界大賽發生「黑襪事件」，八名白襪隊員涉打放水球，被終身禁賽，還曾改編成好萊塢電影。（圖取自trailerfan.com）

←前時報鷹隊「棒球王子」廖敏雄歸於平淡擔任高中教練，卻仍被教育部列入代黑名單，他無奈地說：「我已經付出代價。」（記者朱沛雄攝）



前興農牛隊投手何紀賢捲入打假球獲判無罪，還是被列入黑名單，氣憤直言：「不公平！」

# 人權團體：剝奪工作權涉違憲

CPBL歷年涉賭遭終身禁賽人員  
年度 選手(球團) 偵審結果 一年十個月、緩刑五年  
◎ 郭建成(時報)

# 不只教球技



高英傑 (台北)  
市成棒隊總教練  
以鄰國日本為例，只要

球員品德或操行上有污點，不論是以何種身分，要回到球場，幾乎不可能，球員要擔任教練，要教的畢竟不是只有球技，還要當品格的表率，教育部的作法，我持正面看法。

(圖文：記者劉榮)

# 品德優先 舉雙手贊成



李居明 (桃園)  
亞城棒球隊總教練  
我舉雙手贊成，畢竟要成為好球員、好教練，好品行、好品德是第一優先條件。

現在國內打棒球的環境比以往更困難，一個球員的行為可能影響一個球隊，一個球隊更可能衝擊到全國的棒球形象，不管是球員還是教練，都應潔身自愛，下了球場最好深居簡出，不要涉足酒色場所，一旦捲入打假球、簽賭是非，自毀前程。

(圖文：記者李登洋)

# 緩刑後自新 應給機會



陳佑東 (議  
員助理)：  
我從職棒  
元年就開始  
看球，支持  
的三商虎、  
米迪亞暴龍  
都解散了，因此

對職棒簽賭感到無奈和痛心。球員涉入簽賭有外在誘因，也可能被黑道脅迫，同時跟台灣大環境有關，如果涉案球員在緩刑結束後，言行良好且改過自新，應該要給他們機會，除非一犯再犯，才永不錄用。

(圖文：記者胡清輝)

# 尊重工作權 不該封殺



許傳勇 (銀行  
科長)：  
如只是涉嫌  
或是無罪，在法  
院還沒定罪，或是已服  
過刑，政府就不應該剝奪球員  
工作權，若到最後走投無路，  
形成社會另一個不安定的炸彈  
，政府應該要站在輔導他們就  
業的立場，而不是封殺他們。

學生聯盟昨天表示，對於教育部要禁止涉賭球員教球，事先並不知情，也還沒有收到教育部新政策指示，如有需要，會提供基層處理實務經驗讓教育部參考。

(圖文：記者陳宣瑜)

(記者林曉雲、胡清輝/台北報導)民間司改會執行長林峰正表示，憲法保障人民有工作權，政府要限制人民的工作時，要符合比例原則，例如有前科者不得開計程車，理由是社會安全，一旦有前科者當運將，恐在密閉的計程車內會對乘客有危害，但涉賭球員當學校球隊教練，難道會擔心教學生賭博或打假球嗎？這涉及違憲。

## 限制人民工作 應符合比例原則

林峰正表示，政府要做如此限制，要非常小心，如果政府不讓這些涉賭球員進入學校當教練，也就代表不肯給犯錯的人一條生路。棒球球員一路受訓好好打棒球，過程中犯了錯，但也付出代價，況且有些是被判無罪或緩刑、緩起訴的球員，完全禁止到學校教球，這種打擊職棒賭風的手段大超過了。

## 球員改過自新 人權教育活教材

台灣人權促進會秘書長蔡季勳則表示，事實上政府是最大莊家，要在澎湖開放博奕特區，又開辦運動彩券，但對於基層的職棒球員一旦涉賭犯錯，就泛道德化地窮追猛打，不給活路，施政作為完全矛盾；站在人權教育積極面立場，改過自新的人就是活教材，涉賭球員不是性侵犯老師，也不是精神異常者，不會對學生造成危害，教育部禁止涉賭球員到學校教球的政策，剝奪球員的工作權，相關管理辦法恐有違憲之虞，而一旦真有球員的工作權因此被剝奪，台權會將協助依循法律訴訟途徑予以救濟。

全國教師會理事長吳忠泰認為，既然緩刑結束，就享有就業平等權，不可歧視。

全國家長團體聯盟副理事長林文虎也質疑，這些球員已經為犯錯付出代價，刑期滿了就應該給予自新的機會，如果政府、學校或家長擔心，可以訂定審查考核機制加以把關。

台灣師範大學體育與休閒學院院長卓俊辰指出，部分家長對涉賭球員進入校園如有疑慮，這點必須尊重，但換個角度思考，這些球員如果改過自新，可以用親身慘痛經驗告誡下一代的球員，務必要言行謹慎，發揮教育效果。

## 涉賭可當教練 部分家長稱不宜

部分家長則認為，教師品格應採高標準檢視，如有賭博或打假球放水等嚴重問題，的確不適合教學生打球，尤其是國小及國中容易有偶像崇拜，如果打假球的球員還可以當老師教球，即使比賽成績不錯，也會讓孩子容易產生價值觀混淆。

# 首批涉賭球員 解禁後可回基層

(記者吳清正、黃照教/台北報導)教育部將全面禁止曾經涉職棒賭博案的球員擔任基層學校教練，事實上，除了第一批涉賭球員之外，之後再犯的球員早就被棒協和學生棒球聯盟永久禁賽，教育部這次的「新規範」，只會處罰到陳年案例。

## 之後再犯球員 永久禁賽

一九九七年爆發的第一次職棒賭博案，於二〇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判決定讞，涉案球員都獲得緩刑，學生聯盟隨即於二〇〇五年一月

十二日召開紀律委員會，決議這些球員緩刑期間不得參與學生棒球聯賽及各項活動，緩刑期滿解禁，但只限此次球員，之後再涉及賭博案的球員，終身不得參與學生棒球運動。

學生聯盟當時給第一次職棒賭博犯案的球員有改過自新的機會，但是有了前車之鑑的球員還犯錯，就不再有機會。

學生聯盟也和棒協取得共識，對涉案球員採取同樣規範，之後涉案的球員，包括去年的米迪亞球員，都不再能參與任何棒球活動。

學生聯盟昨天表示，對於教育部要禁止涉賭球員教球，事先並不知情，也還沒有收到教育部新政策指示，如有需要，會提供基層處理實務經驗讓教育部參考。

## 涉賭全禁賽 聯盟不知情

第一批球員解禁後，有一部分人曾參加棒協主辦的教練講習，通過考試取得教練證，如果這些人不能再當教練，棒協可能會有點尷尬，因為參加教練講習要繳交報名費，取得教練證卻不能教球，豈不是形同棒協騙錢？

# 禁賽溯及既往 棒壇看法兩極化

(記者鄭又嘉、黃忠榮、洪敏隆/綜合報導)現役的職棒教練、球員多對教育部黑名單做法表示贊同，不過若要溯及既往，把首批涉賭球員也趕出球場，看法則十分兩極。

## 呂文生反對全面封殺

獅隊總教練呂文生支持用嚴法來約束球員，但不贊成「追殺」這批以前時報為主的涉賭球員。呂說：「當初說好是讓他們坐球監，坐完之後就能去教球，沒理由現在出爾反爾。」

牛隊主砲張泰山也支持這個論點，「那個時候大家願意再給這些人機會，我想現在也應該一樣。」不過泰山也補充說：「如果之後有人

再犯，當然就不能饒恕了，這些前輩就是給他們警惕。」

## 劉志昇贊同確立制度

謝佳賢則支持全面封殺，「這本來就是應該要做的事情，雖然晚了，但還是得做，只要涉賭，當然要徹底離開棒球圈。」牛隊領隊劉志昇則認為，制度是該確立的，「職棒球員本來就得用最嚴道德標準去要求，棒球才會愈來愈好。」

宜蘭中道中學棒球隊總教練陸永茂昨天表示，曾在職棒涉賭的球員不得到基層學校任教，他很贊成，到基層當教練必須用更嚴的標準，這樣才能讓職業選手更警惕，更小心自己的行為。

台北市水利工程處目前有三十八名職棒退役球員任職，是人數最多的公家單位，包括涉及職棒簽賭的前時報職球員王光熙、黃裕榮等，對於教育部的黑名單新規定，大多數人都說：「不干我的事。」

水利處表示，三十八位職棒退役球員分別在抽水站、河川管理科、河川巡守隊任職，由於能吃苦、體力好，擔任鋪路、割草及工程車駕駛都能勝任。

許多在水利處工作的職棒退役球員，大多在假日還會打慢速壘球，離開棒球的他們，對於教育部規定，都說：「不方便表示意見，有關棒球的議題都不想再說。」

姓名	職銜	起訴/判決	判決結果
卓琨原	(時報)	一年八個月	緩刑四年
古勝吉	(時報)	一年兩個月	緩刑三年
張正憲	(時報)	一年兩個月	緩刑三年
楊草鑫	(時報)	一年兩個月	緩刑三年
陳慶國	(時報)	一年	緩刑三年
王光熙	(時報)	一年	緩刑三年
廖敏雄	(時報)	一年	緩刑三年
曾貴章	(時報)	一年	緩刑三年
陳執信	(時報)	一年	緩刑三年
邱啟成	(時報)	十個月	緩刑二年
曾政雄	(時報)	十個月	緩刑二年
褚志遠	(時報)	七個月	緩刑二年
黃俊傑	(時報)	七個月	緩刑二年
蔡明宏	(時報)	無罪	
陳耿右	(時報教練)	十個月	緩刑二年
江泰權	(統一)	七個月	緩刑三年
鄭百勝	(統一)	七個月	緩刑三年
郭尚豪	(統一)	七個月	緩刑三年
吳俊賢	(三商)	七個月	緩刑二年
李聰富	(時報)	一年	緩刑三年
黃裕登	(時報)	十個月	緩刑三年
謝奇勳	(時報)	十個月	緩刑二年
陳昭穎	(LaNew)	起訴	
蔡生豐	(誠泰教練)	起訴/獲判無罪	
何紀賢	(興農)	起訴/獲判無罪	
戴龍水	(LaNew)	起訴	
許堯淵	(LaNew)	獲不起訴	
陳志誠	(誠泰)	獲不起訴	
施昭同	(興農)	起訴	
楊仁明	(興農)	起訴/獲判無罪	
洪琮証	(前三商)	起訴	
曾漢州	(中信)	求刑六個月	
紀俊麟	(中信)	求刑六個月	
黃貴裕	(中信)	求刑六個月	
陳健偉	(中信)	求刑六個月	
鄭昌明	(中信)	求刑六個月	
陳克帆	(米迪亞)	緩起訴	
陳元甲	(米迪亞)	緩起訴	
吳昭輝	(米迪亞教練)	起訴	
賴俊男	(米迪亞)	起訴	
陳建輔	(米迪亞)	起訴	
胡仁偉	(米迪亞)	起訴	
潘忠孝	(米迪亞)	起訴	
顏志中	(米迪亞)	起訴	
鄭余亮	(米迪亞)	起訴	



註1.為有台灣成棒國家隊資歷者  
註2.無罪或不起诉者可能除名。  
註3.另有貝力等六名洋將涉賭遭終身禁賽。  
資料來源：教育部